

(上接D91版)

执行事务合伙人:李丹  
联系电话:(021) 23238888  
传真:(021) 23238800  
联系人:沈兆杰  
经办注册会计师:薛竟、沈兆杰

#### 四、基金概况

基金名称:上投摩根创新商业模式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运作方式:契约型开放式

#### 五、基金的投资

一、投资目标  
在严格的风险控制的前提下,通过自下而上的选股方式挖掘市场上具有创新商业模式且未来成长空间巨大的公司,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增值。

二、投资范围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含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上市的公司股票)、债券(包括国债、央行票据、金融债、企业债、公司债、中期票据、可转换债券(含分离交易可转债)、短期融资券、中小企业私募债、证券公司短期公司债券)、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同业存单、银行存款、权证、货币市场工具、股指期货、股票期权、港股通标的股票以及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0%-95%,其中港股通标的股票的投资比例占基金资产的0%-30%,并且不超过股票资产的50%;投资于本基金所定义的创新商业模式主题相关的证券不低于非现金基金资产的80%。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保证金后,保持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

#### 三、投资策略

1.资产配置策略  
本基金将综合分析持续跟踪基本面、政策面、市场面等多方面因素,对宏观经济、国家政策、资金面和市场情绪等影响证券市场的重要因素进行深入分析,重点关注包括GDP增速、固定资产投资增速、净出口增速、通胀率、货币供应、利率等宏观指标的变化趋势,结合股票、债券等各类资产风险收益特征,确定合适的资产配置比例。本基金将根据各类证券的风险收益特征的相对变化,适度调整确定基金资产在股票、债券及现金等类别资产间的分配比例,动态优化投资组合。

2.股票投资策略  
(1)创新商业模式的界定  
商业模式是一种包含了一系列要素及其关系的概念性工具,用以阐明某个特定实体的商业逻辑。商业模式的核心就是资源的有效整合,其一系列构成要素包括了公司的产品研发、分销渠道、核心战略、品牌管理、市场定位等等。商业模式还包括但不限于:消费者及潜在目标群体、客户关系、合作伙伴网络、公司治理结构、人力资源、核心技术等一系列基本构成要素。

本基金管理人认为,商业模式的创新,实际是企业对盈利模式的审视以及再设计,它意味着企业需要发掘出新的客户需求,创造新的消费群体以及赢利模式,用全新的方法来完成经营任务。因此,本管理人将从以下几个方面重点挖掘具有创新商业模式的企业:

一是产品发生创新或变革,包括产品形态的转变等。在当下的数字经济时代,许多产品不必再通过实物载体形式提供,而是在线通过计算机网络传递给消费者。以信息服务、互联网、传媒等行业为例,本基金将重点关注企业是否可将其商品进行充分数字化,并迅速降低库存成本以及流转成本,从而增加企业的利润率,提升企业估值。

二是企业盈利模式的创新,包括涉足新的业务领域或平台,由单一的业务环节转变或整合产业链和生态圈等。对生产型企业而言,其可通过整合产业链的方式加强对后端市场的控制,强化自身在整个产业链中的主导地位,通过上下游整合的方式创造新的盈利模式;并基于SAP系统与B2B供应链项目降低整个供应链企业的运营成本,打造价值链共创、利益共享的高效供应链。而对于服务型企业而言,则可以通过扩大服务面、延伸服务线取得多方面的增值收入。通过上述盈利模式的创新,企业可借助“节流+开源”的方式实现业绩的提升,这类企业将成为本基金的投资重点。

三是企业销售渠道的创新,如由单一销售渠道转变为线上线下多维度渠道、由自主销售转变为第三方代理销售、由直营变为加盟,由固定佣金销售变为销售利润分成等。例如企业可采用O2O模式,运用互联网技术,将线下的商务机会与互联网结合,让互联网成为线下交易的前台,从而实现对销售渠道拓展,进一步简化销售流程、减少推广成本。此类创新企业也将成为管理人关注重点。

本管理人认为,通过商业模式的创新与变革,企业将突破传统行业发展路径,开拓全新的市场领域,获得新的利润增长点,从而打开估值空间。本基金将在企业新的经营理念、商业模式、管理团队等“软实力”入手,深入挖掘优质上市公司作为投资标的。

(2)行业配置策略  
本基金重点关注在产品定位、盈利模式、销售渠道等方面具有特殊性、创新性模式的行业和企业。优秀的商业模式通常伴随新业务、新业态的出现而出现。在当前市场环境下,依据申万一级行业分类一级行业分类标准,本管理人认为传媒、电子、银行、非银金融、计算机、汽车、商业贸易、通信、休闲服务、医药生物、电气设备、化工、食品饮料、国防军工、房地产、纺织服装、家用电器、轻工制造、机械装备、交通运输等行业出现商业模式创新的可能性较大。若日后该标准有所调整,出现更为科学的行业分类标准,本基金将在审慎研究的基础上,采用新的行业分类标准并重新界定创新商业模式所覆盖的行业范围。

由于创新商业模式主题涉及多个行业,我们将遵循自上而下的宏观产业分析逻辑,从行业生命周期、行业景气度、行业竞争格局等多角度,综合评估各个行业的投资价值,对基金资产在行业间进行分配安排。本基金将持续关注景气度良好或长期增长前景看好的行业,重点配置处于成长期和成熟期的行业,并重点投资于具有较强技术研发能力和较高的行业进入壁垒的行业。

(3)个股精选策略  
1)A股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通过系统和深入的基本面研究,密切关注在商业模式上有重大创新和变革的优质企业。结合优秀的商业模式,本基金将重点投资于符合中国经济转型发展大方向、运用新技术、创造新模式、引领新的生活方式和消费习惯的相关行业及公司。本基金将不低于80%的非现金基金资产投资于上述所述的与创新商业模式相关的证券。

具体来看,本基金将主要采用“自下而上”的方法,在备选行业内通过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分析方法,综合分析上市公司的业绩质量、成长性和估值水平等,精选具有良好成长性、估值合理的个股。本基金将首先采用定量的方法分析公司的财务指标,考察上市公司的盈利能力、盈利质量、成长能力、运营能力以及负债水平等方面,初步筛选出财务健康、成长性良好的优质股票。此外,本基金将从公司所处行业的投资价值、核心竞争力、主营业务成长性、公司治理结构、经营能力、商业模式、受益于经济转型的程度等多角度对股票进行定性分析。

2)港股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仅通过内地与香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投资于香港股票市场,不使用合格境内机构投资者(QDII)境外投资额度进行境外投资。受到行业发展阶段和水平的限制,一些行业在内地市场仍采用传统模式;而香港与国际接轨,市场环境鼓励自主创新,各行业存在众多内地稀缺的创新、领先的商业模式,提供优质可投资创新商业模式主题标的,蕴含巨大增值空间。此外,受到内地、香港市场行

情和整体估值水平影响,部分创新商业模式主题港股与行业内同类A股相比估值较低,形成价值洼地。本基金将重点关注这类与A股相比有明显估值优势的行业和公司,挖掘估值修复过程中产生的超额回报。本基金将重点关注H股市场中被低估的和A股稀缺的行业及个股,与A股标的证券产生有效协同,分享香港市场创新商业模式主题产业资本增值机会。

具体操作方面,首先通过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分析方法,考察上市公司的盈利能力、盈利质量、成长能力、运营能力以及负债水平等方面的数据,综合分析上市公司的业绩质量、成长性和估值水平等,筛选出财务健康、成长性良好的优质股票,并运用一定估值方法对投资标的进行筛选。

3.固定收益类投资策略  
对于固定收益类资产的选择,本基金将以价值分析为主线,在综合研究的基础上实施积极主动的组合管理,自上而下进行组合构建,自下而上进行个券选择。

在组合构建上,结合对宏观经济、市场利率、债券供求等因素的综合分析,根据交易所市场与银行间市场类属资产的风险收益特征,对收益率曲线进行预测,对投资组合进行久期管理和信用管理,并定期对类属资产进行优化配置和调整,确定类属资产的最优权重。

在个券选择上,本基金以中长期利率趋势分析为基础,结合经济趋势、货币政策及不同债券品种的收益率水平、流动性和信用风险等因素,对目标个券进行内部评级,重点选择那些流动性较好、风险水平合理、到期收益率与信用质量相对较高的债券品种。具体策略有:

(1)利率预期策略:本基金首先根据对国内外经济形势的预测,分析市场投资环境的变化趋势,重点关注利率趋势变化。通过全面分析宏观经济、货币政策与财政政策、物价水平变化趋势等因素,对利率走势形成合理预期。

(2)估值策略:建立不同品种的收益率曲线预测模型,并利用这些模型进行估值,确定价格中枢的变动趋势。根据收益率、流动性、风险匹配原则以及债券的估值原则构建投资组合,合理选择不同市场中有投资价值的券种。

(3)久期管理:本基金努力把握久期与债券价格波动之间的量化关系,根据未来利率变化预期,以久期和收益率变化评估为核心,通过久期管理,合理配置投资组合。

4.可转换债券投资策略  
可转换债券(含分离可转债)兼具权益类证券与固定收益类证券的特性,具有抵御下行风险、分享股票价格上涨收益的特点。可转债的选择结合其债性和股性特征,在对公司基本面和转债条款深入研究的基础上进行估值分析,投资“公司基本面优良,具有较高安全边际和良好流动性的可转债”,获取稳健的投资回报。

基金投资中小企业私募债券,基金管理人将根据审慎原则,制定严格的投资决策流程,风险控制制度和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处置预案,其中,投资决策流程和风险控制制度需经董事会批准,以防范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等各种风险。本基金对中小企业私募债的投资主要从自上而下判断景气周期和自下而上精选标的两个角度出发,结合信用分析和信用评估进行,同时通过有纪律的风险监控实现对投资组合风险的有效管理。

6.股指期货投资策略  
本基金在进行股指期货投资时,将根据风险管理的原则,以套期保值为主要目的,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本着谨慎原则,参与股指期货的投资,以管理投资组合的系统性风险,改善组合的风险收益特性。套期保值将主要采用流动性好、交易活跃的期货合约。本基金在进行股指期货投资时,将通过对冲证券市场和期货市场运行趋势的研究,并结合股指期货的定价模型寻求其合理的估值水平。

基金管理人将建立股指期货交易决策部门或小组,授权特定的管理人员负责股指期货的投资审批事项,同时针对股指期货交易制定投资决策流程和风险控制等制度并报董事会审批。

7.股票期权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按照风险管理的原则,以套期保值为主要目的,参与股票期权的投资。本基金将在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选择流动性好、交易活跃的期权合约进行投资。本基金将基于对证券市场的预判,并结合股指期货定价模型,选择估值合理的期权合约。

基金管理人将根据审慎原则,建立股票期权交易决策部门或小组,按照有关要求做好人员培训工作,确保投资、风控等核心岗位人员具备股票期权业务知识和相应的专业能力,同时授权特定的管理人员负责股票期权的投资审批事项,以防范期权投资的风险。

8.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综合考虑市场利率、发行条款、支持资产的构成及质量等因素,主要对资产池信用状况、违约相关性、历史违约记录 and 损失比例、证券的信用增强方式、利差补偿措施等方面对资产支持证券的风险与收益状况进行评估,在严格控制风险的情况下,确定资产合理配置比例,在保证资产安全性的前提下条件下,以期获得长期稳定收益。

#### 四、投资限制

1.组合限制  
基金的投资组合应遵循以下限制:

(1)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0%-95%,其中港股通标的股票的投资比例占基金资产的0%-30%,并且不超过股票资产的50%;投资于本基金所定义的创新商业模式主题相关的证券不低于非现金基金资产的80%;

(2)本基金持有一家上市公司发行的证券,其市值(同一家公司在境内和香港同时上市)的A+H股合并计算)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10%;

(3)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全部基金持有一家上市公司发行的证券,不超过该证券的10%;

(4)本基金持有的全部权证,其市值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3%;

(5)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全部基金持有的同一权证,不得超过该权证的10%;

(6)本基金在任何交易日买入权证的总金额,不得超过上一交易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5%;

(7)本基金投资于同一原始权益人的各类资产支持证券的比例,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10%;

(8)本基金持有的全部资产支持证券,其市值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20%;

(9)本基金持有的同一(指同一信用级别)资产支持证券的比例,不得超过该资产支持证券规模的10%;

(10)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全部基金投资于同一原始权益人的各类资产支持证券,不得超过其各类资产支持证券合计规模的10%;

(11)本基金应投资于信用级别评级为BBB以上(含BBB)的资产支持证券。基金持有资产支持证券期间,如果其信用等级下降、不再符合投资标准,应在评级报告发布之日起3个月内予以全部卖出;

价值与有价证券市值之和,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95%。其中,有价证券指股票、债券(不含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权证、资产支持证券、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不含质押式回购)等;

3)本基金在任何交易日日终,持有的卖出股指期货合约价值不得超过基金持有的股票总市值的20%;

本基金管理人应当按照中国证监会交易场所要求的内容、格式与时间向交易所报告所交易和持有的卖出期货合约情况、交易目的及对应的证券资产情况等;

4)本基金所持有的股票市值和买入、卖出股指期货合约价值,合计(轧差计算)占基金资产的0%-95%;

5)本基金在任何交易日日内交易(不包括平仓)的股指期货合约的成交金额不得超过上一交易日基金资产净值的20%;

(16)本基金参与股票期权交易,需遵守下列投资比例限制:

1)本基金因未平仓的期权合约支付和收取的权利金总额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10%;

2)本基金开仓卖出认购期权的,应持有足额标的证券;平仓卖出认沽期权的,应持有合约行权所需的全额现金或交易所规则认可的可冲抵期权保证金的现金等物;

3)本基金未平仓的期权合约价值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20%。其中,合约面值按照行权价乘以合约乘数计算;

(17)本基金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合约及股票期权合约需缴纳的保证金后,应当保持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的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

本基金在开始进行股指期货投资之前,应与基金托管人就股指期货开户、清算、估值、交收等事宜另行具体协商;

(18)本基金持有的全部中小企业私募债券,其市值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10%;本基金持有一家企业发行的中小企业私募债,不得超过该债券的10%;

(19)本基金总资产不得超过基金净资产的140%;

(20)本基金与私募类证券资管产品及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主体为交易对手开展逆回购交易的,可接受质押品的资质要求应当与基金合同约定一致,投资范围保持一

(21)同一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全部开放式基金持有一家上市公司发行的可流通股票,不得超过该上市公司可流通股票的15%;同一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全部投资组合持有一家上市公司发行的可流通股票,不得超过该上市公司可流通股票的30%。

(22)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约定的其他投资比例限制。  
因证券、期货市场波动、证券发行人合并、基金规模变动等基金管理人以外的因素致使基金投资不符合上述规定投资比例的,除上述第(11)、(14)、(20)、(21)外,基金管理人应当在10个交易日内进行调整,但中国证监会规定的特殊情形除外。

基金管理人应当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6个月内使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的约定。期间,本基金的投资范围、投资策略应当符合基金合同的约定。基金托管人对基金的投资的监督与检查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开始。

如果法律法规对基金合同约定投资组合比例限制进行变更的,以变更后的规定为准。法律法规或监管部门取消上述限制,如适用于本基金,基金管理人可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则本基金投资不再受相关限制,不需要经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

2.禁止行为  
为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合法权益,基金财产不得用于下列投资或者活动:

(1)承销证券;

(2)违反规定向他人贷款或者提供担保;

(3)从事承担无限责任的投资;

(4)向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出资;

(5)从事内幕交易、操纵证券交易价格及其他不正当的证券交易活动;

(6)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规定禁止的其他活动。  
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财产买卖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与其有重大利害关系的公司发行的证券或者承销期内承销的证券,或者从事其他重大关联交易,应当符合基金的投资目标和投资策略,遵循持有人利益优先原则,防范利益冲突,建立健全内部审批机制和评估机制,按照市场公平合理价格执行。相关交易必须事先得到基金托管人的同意,并按法律法规予以披露。重大关联交易应提交基金管理人董事会审议,并经过三分之二以上的独立董事通过。基金管理人董事会应至少每半年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审查。

法律、行政法规或监管部门取消上述禁止性规定,如适用于本基金,基金管理人可在履行适当程序后不受上述规定的限制。

#### 五、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800指数收益率\*50%+恒生综合指数收益率\*10%+中债总指数收益率\*40%

中证800指数综合反映了沪深证券市场内大中小市值公司的整体状况,其成份股由中证500和沪深300成份股共同构成,较好的反映了市场上不同规模特征股票的整体表现,适合作为本基金股票投资的比较基准。恒生综合指数涵盖在香港联合交易所主板上市证券总市值最高的95%,是一项全面的香港股票市场指标。中债总指数是由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公司编制的具有代表性的债券市场指数。根据本基金的投资范围和投资比例,选用上述业绩比较基准能够客观、合理地反映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

如果上述基准指数停止计算编制或更改名称,或者今后法律法规发生变化,或者是市场中出现更具有代表性的业绩比较基准,或者有更科学的复合指数权重比例,本基金将根据实际情况在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的前提下对业绩比较基准予以调整。业绩比较基准的变更应履行适当的程序,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并于公告,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

六、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属于混合型基金产品,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水平高于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属于中等风险收益水平的基金产品。

本基金除了投资A股外,还可根据法律法规规定投资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的股票。除了需要承担与境内证券投资基金类似的市场波动风险等一般投资风险之外,本基金还面临汇率风险、香港市场风险等境外证券市场投资所面临的特别投资风险。

本基金风险收益特征会定期评估并在公司网站发布,请投资者关注。

七、基金管理人代表基金行使相关权利的处理原则及方法  
1.基金管理人按照国家有关规定代表基金独立行使相关权利,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

2.有利于基金财产的安全与增值;

3.不谋求对上市公司的控股,不参与所投资上市公司的经营管理;

4.通过关联交易为自身、雇员、授权代理人或任何存在利害关系的第三人牟取任何不正当利益。

#### 八、投资组合报告

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1,091,208,501.99	87.82
2	其中:股票	1,091,208,501.99	87.82
3	固定收益投资	5,810,200.00	0.47
4	其中:债券	5,810,200.00	0.47
5	资产支持证券	-	-
6	贵金属投资	-	-
7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9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10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44,488,275.97	11.63
11	其他各项资产	1,099,525.34	0.09
12	合计	1,242,006,503.30	100.00

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	84,552,004.93	6.83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701,182,549.48	56.66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39,216,499.68	3.17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技术、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66,201,000.86	5.35
J	金融业	62,897,484.48	5.08
K	房地产业	52,542,698.18	4.25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171,079.89	0.01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32,381,676.60	2.62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16,514,288.48	1.33
S	综合	-	-
合计		1,055,659,282.58	85.31

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人民币)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基础材料	-	-
B 消费者必需品	-	-
C 消费者常用品	-	-
D 能源	-	-
E 金融	-	-
F 医疗保健	-	-
G 工业	-	-
H 信息技术	35,549,219.41	2.87
I 电信服务	-	-
J 公用事业	-	-
K 房地产	-	-
合计	35,549,219.41	2.87

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2157	正邦科技	4,602,100.00	74,968,209.00	6.06
2	002124	天邦股份	3,402,296.00	59,472,134.08	4.81
3	600438	通威股份	4,195,700.00	51,019,712.00	4.12
4	300498	温氏股份	1,064,800.00	43,230,880.00	3.49
5	002714	牧原股份	651,249.00	41,230,574.19	3.33
6	300014	亿纬锂能	1,519,226.00	37,038,729.88	2.99
7	00700	腾讯控股	114,800.00	35,549,219.41	2.87
8	600436	片仔癀	308,776.00	35,478,362.40	2.87
9	002466	齐翔腾达	841,252.00	29,578,420.32	2.39
10	603305	旭升股份	925,216.00	28,838,982.72	2.33

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	-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换(可交换)债	5,810,200.00	0.47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5,810,200.00	0.47

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10054	通威转债	54,000	5,400,000.00	0.44
2	128061	启明转债	4,102	410,200.00	0.03

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11.1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没有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11.2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在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908,757.65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